证券代码：920093　　证券简称：信胜科技　　公告编号：2026-112

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原因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公司登记机关由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为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因此需要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登记机关的相关表述进行修改。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在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8175805351XC。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8175805351XC。
第二百一十六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者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主管市场监督	**第二百一十六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者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浙江省市场监**

管理部门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督管理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一）《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信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